

平顶山市卫东区河长制办公室文件

平卫河长办〔2022〕10号

平顶山市卫东区河长制办公室 河道保洁情况通报（八）

各街道河长办，区河长制办公室各成员单位：

3月7日，区河长办对全区河道保洁情况进行了暗访检查，现将检查结果通报如下：

一、五一路街道 城东河康馨花园北门河道内有零星垃圾。

二、东安路街道 吴寨沟建设路两侧未发现明显垃圾和漂浮物。

三、东环路街道 吴寨沟吴寨村段河道内有零星垃圾；月台河平安大道以北未发现明显垃圾和漂浮物。

四、东工人镇街道 东湛河吕庄村段河道内未见明显垃圾和漂浮物。

五、鸿鹰路街道 月台河建设路两侧未发现明显垃圾和漂浮

物；煤泥河建设路南侧未发现明显垃圾和漂浮物，北侧有生活垃圾一堆。

六、东高皇街道 月台河平安大道南有建筑垃圾一堆；煤泥河段未发现明显垃圾。

七、蒲城街道 东湛河许南路桥东侧未发现垃圾和漂浮物；东湛河蒲城九组段未发现垃圾和漂浮物。

八、申楼街道 东湛河焦庄村段未发现明显垃圾、漂浮物，东湛河叶庄段未见明显垃圾和漂浮物。

请上述办事处立即对暗访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，于3月10日前整改完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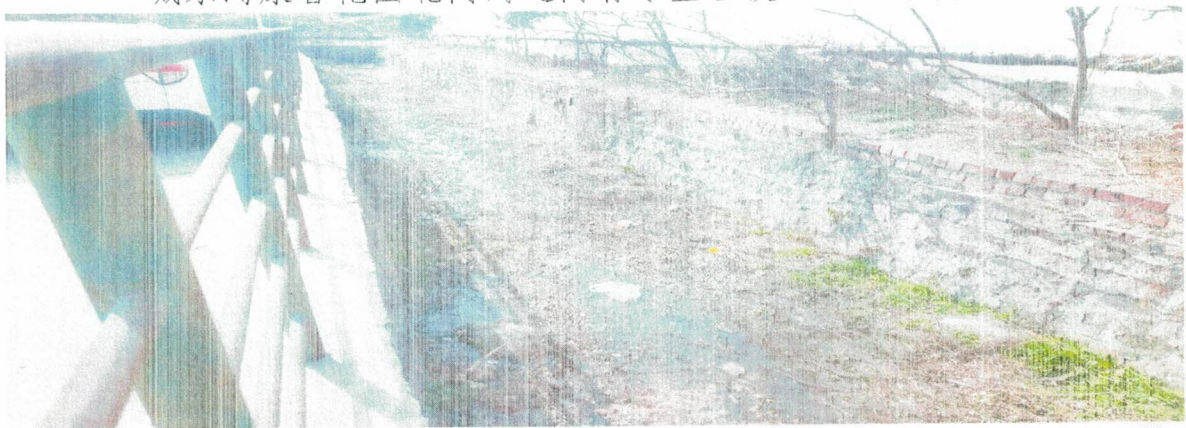
卫东区河长制办公室

2022年3月7日





城东河康馨花园北门河道内有零星垃圾（五一路街道）



吴寨沟吴寨村段河道内有零星垃圾（东环路街道）



煤泥河建设路北侧有生活垃圾一堆（鸿鹰街道）



月台河平安大道南有建筑垃圾一堆（东高皇街道）

抄送：各区级河长

平顶山市卫东区河长制办公室

2022年3月7日印发
